

苏州分行小微企业抵押类贷款押品财险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YZX-ZB-SU-2024-0011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苏州市市辖区

### 一、招标条件

本苏州分行小微企业抵押类贷款押品财险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668.58万元, 招标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采购预算668.58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苏州分行小微企业抵押类贷款押品财险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苏州分行小微企业抵押类贷款押品财险项目:

1. 投标人须是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设立并取得《保险许可证》的保险公司。(提供《保险许可证》, 投标人如为总公司授权分支机构, 须同时提供投标人总公司及授权分支机构的《保险许可证》)。投标人如为分支机构, 须提供投标人总公司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同一保险总公司仅能授权其一家分支机构参与本项目投标。

2. 投标人当前未处于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等重大行政处罚期内。

3. 投标人当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5. 投标人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建设银行和招标代理机构。

6. 投标人与建设银行不存在利益冲突, 不存在损害建设银行合法利益和声誉的情形, 不存在针对建设银行的重大诚信问题。

7. 投标人在资格审查时未处于建设银行供应商禁用或退出期内。

8. 投标人承诺在本项目招标过程中不存在下列情形, 如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受到刑事处罚;
- (2) 重大并购或重组, 影响正常生产经营;
- (3) 其他重大风险事项, 影响正常采购合作。

9.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或服务成果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果第三方声称投标人向建设银行提供的服务或服务成果侵犯其知识产权，并已就此对建设银行或投标人提起（包括威胁提起或很可能提起）法律诉讼程序或知识产权行政执法程序（简称侵权诉讼），则投标人自知悉上述事项起将立即书面通知建设银行，建设银行有权采取相应措施，投标人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违法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1-28 09:00到2024-12-03 17:00

获取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2-18 14:00

递交方式：线上线下同步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2-18 14:00

开标地点：中国建设银行龙集采平台（<http://ibuy.ccb.com>）

#### 七、其他

苏州分行小微企业抵押类贷款押品财险项目招标公告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招标人的委托，现对苏州分行小微企业抵押类贷款押品财险项目（项目名称）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苏州分行小微企业抵押类贷款押品财险项目。

2. 项目编号：JYZX-ZB-SU-2024-00111。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采购预算：668.58万元，具体预算如下：

二级行 服务期内年预算金额（万元）

昆山 129.02

太仓 50.6

吴中 171.38

新区 74.22

园区 82.06

张家港 111.28

分行营业部 50.02

总计 334.29

5. 招标范围：小微企业抵押类贷款押品财产综合险

6. 入围供应商数量：不超过2家。

7. 合同期限：2年。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是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设立并取得《保险许可证》的保险公司。（提供《保险许可证》，投标人如为总公司授权分支机构，须同时提供投标人总公司及授权分支机构的《保险许可证》）。投标人如为分支机构，须提供投标人总公司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同一保险总公司仅能授权其一家分支机构参与本项目投标。

2. 投标人当前未处于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等重大行政处罚期内。

3. 投标人当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5. 投标人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建设银行和招标代理机构。

6. 投标人与建设银行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损害建设银行合法利益和声誉的情形，不存在针对建设银行的重大诚信问题。

7. 投标人在资格审查时未处于建设银行供应商禁用或退出期内。

8. 投标人承诺在本项目招标过程中不存在下列情形，如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受到刑事处罚；

（2）重大并购或重组，影响正常生产经营；

（3）其他重大风险事项，影响正常采购合作。

9.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或服务成果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果第三方声称投标人向建设银行提供的服务或服务成果侵犯其知识产权，并已就此对建设银行或投标人提起（包括威胁提起或很可能提起）法律诉讼程序或知识产权行政执法程序（简称侵权诉讼），则投标人自知悉上述事项起将立即书面通知建设银行，建设银行有权采取相应措施，投标人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违法分包。

### 四、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 五、电子化平台线上操作指南

1. 投标人登录中国建设银行龙集采平台（<http://ibuy.ccb.com>）（以下简称“电子化平台”），在获取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注册成功，于“操作手册及常见问题”处下载并根据操作手册提示进行CA电子印章办理、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下载（含WORD版招标文件，

WORD转PDF版招标文件，投标用EBID文件等）、投标保证金管理、投标客户端操作（编制投标文件使用）、投标文件上传、开标等相关投标操作。

2. 投标人针对技术问题的咨询，可拨打电子化平台技术支持联系电话：400-918-1908，  
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9:00-18:00，遇法定节假日正常调整。

3. 投标人务必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办理并获取CA数字证书（电子印章，一般制证时间须3-5个工作日），否则将不能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后续操作；例如：投标文件加密、解密和加盖CA电子印章签名操作等。CA数字证书的办理可咨询中国金融认证中心（联系电话：400-880-9888）。

4. 投标相关软件在账号登录界面“常用软件”处下载（包含谷歌浏览器、CA电子印章驱动程序、PAGEOFFICE插件、龙集采投标客户端等）。

####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本项目通过电子化平台发售电子版招标文件。注册成功后，登录供应商界面点击“投标”→“购买文件”→“公开后审”→“立即购买”→“确认购标信息（联系人、手机号和邮箱信息务必准确）、发票信息（务必与贵司财务确认后填写准确）、支付（付款方式选为电汇并上传支付凭证）”→“提交”。

请在中国建设银行龙集采平台上传下述报名资料（加盖公章的PDF格式文件，内容清晰）：

（1）投标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为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的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3）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承诺书，格式自拟，但内容须包含投标人资质要求中：第2、4、5、6、8、9条；

（4）信用核查的截图，须包含以下内容：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投标人提供的截图如不符合要求，以招标代理机构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5）《保险许可证》扫描件，投标人如为总公司授权分支机构，须同时提供投标人总公司及授权分支机构的《保险许可证》。投标人如为分支机构，须提供投标人总公司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报名资料上传后请联系招标代理机构人员审核。只有经过招标代理机构审查的潜在投标人方能购买招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对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只作初步审查，不作为最终审查。资格最终审查将在评标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

2.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平台领取电子版招标文件，无纸质版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发售时间为2024年11月28日09时00分至2024年12月3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3. 投标人需将招标文件费通过网银转账汇入代理机构对公账户，保留转账凭证并上传至电子化平台，经代理机构审核通过方可下载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三百元（¥300.00元）整，售后不退。

5. 电汇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建行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户名：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苏州分公司

账号：32250198863609000188

备注：投标人须通过对公账户进行转账，在汇款附注（备注、附言）中注明项目简称和“报名”字样。

6. 代理机构开票步骤：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填写的购标信息进行开票，电子发票发送至投标人填写的邮箱，请注意查收。

7.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实名认证、供应商注册申请后台审核、项目购标审核、招标文件下载等流程所需的时间，务必在招标文件领取截止时间半个工作日前完成，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招标文件。

#### 七、投标预备会

招标人将视情况决定是否需要举行投标预备会，请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本项目需要同时递交密封良好的纸质版投标文件，纸质版应答文件递交要求：

(1) 纸质版应答文件递交时间：2024年12月18日下午13:30-14:00（北京时间）。

(2) 纸质版应答文件递交地点：苏州市工业园区旺墩路122号巨中银座大厦东7楼2号会议室。

2. 凡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方可通过电子化平台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投标人应保留上传成功回执（加密文件制作工具：电子化平台→常用文件→“投标客户端”）。

3. 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12月18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4.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通过中国建设银行龙集采平台（<https://ibuy.ccb.com>）加密上传。

5. 电子化平台中无投标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资料准备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等所需的时间。

#### 九、开标及投标文件解密

1. 开标时间：2024年12月18日14时00分（同投标截止时间）。

2. 开标地点：中国建设银行龙集采平台线上开标大厅（<http://ibuy.ccb.com>）。

3. 本项目将于投标截止时间后通过电子化平台进行解密（含投标文件解密和CA签名环节），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尽快远程解密。

4. 投标文件解密处理规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解密失败的情况时，招标人/代理机构需与系统支撑团队确认，若为系统故障原因造成的，则推迟该项目的投标文件解密倒计时时间直至该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递交或利用其他技术手段解密；若非系统故障原因造成的，由该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5. 投标人所使用的电脑须下载谷歌浏览器、CFCA插件、Pageoffice插件、投标客户端等相应插件，如因电脑问题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金采网、中国建设银行龙集采平台(<https://ibuy.ccb.com/>)上同时发布。

十一、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地 址：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18号

联 系 人：杨经理

联系电话：

代理机构：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22号巨中银座大厦建行7楼

联 系 人：秦工、濮工

电 话：0512-62789113/62789062

电子邮箱：jyzx\_su@163.com

2024年11月28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地 址：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18号

联 系 人：杨经理

电 话：/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22号巨中银座大厦建行7楼

联 系 人：秦颖辉

电 话：0512-62789113

电 子 邮 件：jyzx\_su@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秦颖辉（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